

東華三院黃鳳翎中學

通告編號：N2324/328/S/E

塔門攝影遊重辦 家長通知書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將參與塔門攝影遊重辦，以下是相關資料，特此通知。

日期：2024年6月27日

集合時間：1:30pm

集合地點：雨天操場

解散時間：8:00pm

解散地點：學校門口

注意事項：

1. 同學必須依時出席，並向相關單位負責老師報到，遲到者須自行到目的地集合；
2. 本次活動之總負責老師為溫亦生老師；
3. 同學須穿適合服飾，衣飾不當者將不被批准參與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東華三院黃鳳翎中學校長

馮碧芝 (代行)



李胤鋒 謹啟

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

通告編號：N2324/328/S/E

家長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得悉小兒／小女 _____ (____ 班) 將參與塔門攝影遊重辦，
並承諾督促^敝子弟於活動中聽從老師指示。

此覆

東華三院黃鳳翎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二四年六月 日